

2020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
年初预算（万元）	664.92 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卫生健康局
评价得分	得分：90.38 分 绩效等级：优
评价结论	<p>卫健局根据自治区《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要求组织项目实施。投入指标方面，项目申请、设立符合相关规定，具体可行，资金申请规范，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细化、可衡量。过程指标方面，项目管理制度和制度执行有效性需要提高，资金支出规范性、会计核算等方面需要加强。产出指标方面，按照计划指标基本完成。效果指标方面，社会效益、满意度达到设定的指标值。</p>
主要问题	<p>1. 未制定项目实施方案。中央自治区的补助资金于 2019 年底已经提前下达，并要求编入 2020 年初预算。2020 年 3 月 2 日鹿寨县卫健局也提出了项目资金分配方案，但是直到 2021 年 12 月底，鹿寨县卫健局草拟的《鹿寨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仍在鹿寨县相关职能部门会签流程中，不利于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推进和项目资金规范使用。</p>

2. 监督、考核力度不够。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桂政办发〔2019〕43号）实施细则要求：根据年终考核结果，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好的村卫生室予以表彰，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不规范的村卫生室予以通报批评。对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采购、配送、配备使用进行检查指导。县卫健局对上述工作做得不够到位。

3. 项目资金使用有待规范。自治区《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已经明确界定了资金的使用范围。但是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在使用补助资金过程中存在如下问题：一是，抽查中渡镇中心卫生院，卫生院未将此补助资金分账核算，将应在“项目支出”核算的上级补助资金列入“基本支出”核算，会计科目混淆使用。二是，抽查中渡镇村卫生室发现，存在补助资金用于工会中秋慰问活动，支付村医中秋费，超出补助资金使用范围的问题。三是抽查黄冕卫生院基本药物补助资金使用情况，存在采购药品，缺少药品采购流程的证明材料及卫生院班子会议纪要。抽查中渡镇卫生院，支付村卫生室2018年度村医基药补助（绩效考核），缺少院长审批、大额资金支出缺少卫生院领导班子讨论集体讨论的会议纪要。

	<p>4. 项目资金支出缓慢。截止 2020 年 12 月底，下达到各医疗卫生机构的补助资金为 664.92 万元，全年资金到位率 100%。各医疗卫生机构 2020 年实际使用资金 537.13 万元，资金支出进度为 80.78%，达不到财政支出序时支出进度 90%以上的要求。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作为各乡镇卫生院的经费补助资金，同时更是上级财政专项补助资金，卫生院应高度重视该项资金，应合理、合规、及时使用，有效发挥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果。</p>
<p>整改建议</p>	<p>1. 加强项目管理。在收到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后，项目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自治区《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要求，提出资金分配方案、及时足额拨付补助资金。保障基本药物制度工作顺利推进。</p> <p>2. 提供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果。各乡镇卫生院要高度重视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按照规定的用途和范围使用资金，涉及政府采购等事项要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加快专项资金支出进度。</p> <p>3. 加强项目监督检查指导。鹿寨县卫健局作为项目主管部门，要根据考核结果，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好的村卫生室予以表彰，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不规范的村卫生室予以通报批评。对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采购、配送、配备使用进行检查</p>

	指导，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财政专项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评价机构	南宁鉴达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6日